



賦雲札記

一

1 曾 5
79
1



嘉永壬子末秋

成雲札記

學古塾藏梓

序



朝川月齋編一冊子名曰
成雲札記序予一序之余
曰稱官野上紫者獨奕也
孔子曰石有博矣大者年長
之稱賢乎已夫矣之為

5 曾 1
79
1
明 歸 卷

成雲札記 卷之一 學古塾藏

數小取也而聖人不廢之
 者善以為消閒馳騁
 矣乎閑居為不業者也
 此編六裨官野乘之類
 比之六經子史何如延
 危然篇為中一以經

說一相佐之法有為
 蒙解惑者為非尋常
 稱友聖乘之比謂之
 稔矣年已者乎遂書以
 為之序
 嘉和壬子孟秋

明山先生原長若



Faint bleed-through text from the reverse side of the page, including characters like '明山先生' and '原長若'.

眠雲札記總目

卷之一

古文尚書

今文尚書

孔安國序

孔安國傳

中庸

性道教

天祿永終

禮

復禮

年饑

景公問政

子西

駢邑三百

見善如不及

陽貨

五畝之宅

三病而後出畫 四端

天時 舉舜而敷治

水 重身

老泉非老蘇號 夜半鐘

梁父吟 僅

士雲傳

卷之二

太甲繼祖 殷人改元

論樂毅 論王介甫

擗當 北越縞布

欽差 有子

非熊非羆 年號單稱

文法有三 古文真寶

憫農詩 國子

倩視 倭奴國

宮中諱字 頭腦酒

宋句脫譏 佐比磧

引首印 鵬突

流匪 法事

手迹 壓勝

育子法

避毒烟

檀郎波俏

冠子背子

大黑神

神仙粥

孝子定五

阿富動賊

仙太復讐

附文章書式

四象式

實例

墓誌銘式

實例

頓挫

實例

韓倣替文

眠雲札記總目終

眠雲札記卷一

江都朝川農士脩父著

小楊貞正 鷹取富保 全校

古文尚書

夫古文尚書者。歷代帝王之大典大訓也。漢志尚書

古文經四十六卷。為五十七篇。據鄭玄序贊增舜典

隋志。古文尚書十三卷。漢臨淮太守孔安國傳。今字

尚書十四卷。孔安國傳。范甯改為楷書者。以大序及

釋文。唐志。古文尚書孔安國傳十三卷。今文尚書十

三卷。開元十四年。玄宗以洪範無偏無頗。聲不協。詔

改為無偏無陂。天寶三載。又詔集覽學士衛包。

改古文。此皆安國所傳。而今之尚書五十八篇者。是
 也。然漢志止謂經文。非謂訓傳也。夫古文者何。漢武
 帝時。魯共王壞孔子之舊宅。漢景帝子名餘。封於魯。益恭王。得其末
 孫惠所藏之書。字皆古文。孔安國較之於今文。得二
 十五篇。其泰誓與河內女子所獻不同。又濟南伏生
 所誦有五篇。舜典一。益稷二。盤庚中下四。康王之誥五。安國並依古文。開
 其篇第。以隸古字寫之。合五十八篇。其餘篇簡錯亂。
 不可復讀。並送之官府。隋經籍志此漢志之尚書古文經。
 是也。蓋安國年四十。從諫議大夫。為侍中博士。累遷
 臨淮太守。而後又為五十八篇作傳。傳畢將上之。會

巫蠱事起。遂不得奏上。藏之私家。隋經籍志故孔衍上成
 帝書曰。臣祖安國以經學見稱前朝。得古文科斗尚
 書。訓傳其義。其典雅正實。與世所傳者。不同日而語
 也。光祿大夫向。以其時所未施之故。不記於別錄。臣
 竊惜之。後不幸而不顯。及後漢之末。無人傳說。至魏
 晉之間。漸播於人間。遂覃及宇內。延蔓于後昆。此隋
 唐志之古文尚書是也。然而宋元以來。僻學盛行。吳
 才老。吳澄。梅鷟。閻若璩。江聲。王鳴盛。姚際恒之輩。以
 譾陋寡聞。妄誹議聖經。牽合附會。強立異說。而殊不
 知其矛盾。可勝歎哉。夫古文有二帝三王周公孔子。

邈相授受之要法存焉。大禹謨曰：人心惟危，道心惟微。惟精惟一，允執厥中。韓退之以是著原道，二程以是證道學。朱子以是註四子書。夫韓程朱皆當時雋秀豪傑，而其崇奉主張之如是，村庸輩又安得諉非斥古文乎？然或有之，不踈鹵則誣罔也，不誣罔則暴戾也。豈若遵聖經而圖忤于正之愈哉？意彼畢竟溺溺於章句文字，不窮古今傳流之原委，故云然耶。今舉大槩於此。安國為諫議大夫，私授都尉朝，而馬遷亦從安國問，故遷書多古文說。都尉朝授膠東庸生，生授清河胡常，常授魏徐敖，敖為右扶風掾，授琅邪。

王璜及平陵塗暉，暉授河南桑欽。漢儒林傳當新莽時立

於學官。暉璜等貴顯。至後漢杜林、衛宏、賈逵、馬融、尹

敏、蓋、豫、周防、丁鴻、楊倫、周盤、劉祐、張楷、孔昱、孫期，皆

盛唱其學。後漢書及孔穎達疏。陸德明釋文。以上諸儒所傳古文經四十六卷，為五十八篇者。

或有止三篇者。降及晉，太保公鄭冲傳扶風蘓愉，愉

傳天水梁柳，柳傳城陽臧曹，曹傳汝南梅賾，梅賾於

東晉時奏上其書而施行天下焉。據孔穎達疏。引晉書時已亡。

失舜典一篇。至齊蕭鸞建武四年，姚方興於大航頭

得而獻之。議者以為孔安國之所註。陸德明釋文于舜典仍用王肅

本。今從孔穎達疏。是。值方興有罪，事亦隨寢。及隋開皇二年。

購募遺典。乃得其篇。至唐貞觀。悉屏諸家。獨立孔傳。且命孔穎達諸儒爲之疏。天寶三年。玄宗又詔衛包改古文。爲開元通用文字。此卽今之尚書五十八篇者也。夫古文自一出壁中。至唐天寶。凡八百二十餘年。其間傳授連綿不斷。如環珠無端矣。嗚呼。歷聖所建之大典大訓。煌煌與日月爭光。固非歐陽大小夏侯章句。亡於永嘉之比也。亦非帝王成天乎地。經國造邦。立官立教。禮樂兵刑之要。與夫賡賜都兪之休風。嘉猷善謨之陳告。則皇天又何以爲護持焉。若是哉。慶不肖敢以管見之所及。謹訂正真贋。參合舊聞。

輒作之辨。雖不足發揮古文。庶幾有裨於後進云爾。按史儒林傳。孔氏有古文尚書。安國以今文讀之。因以起其家。蓋逸書滋多於是矣。漢藝文志。古文尚書者。出孔子壁中。武帝末。魯共王壞孔子宅。欲廣其宮。而得古文尚書。及禮記論語孝經。凡數十篇。皆古字也。共王徃入其宅。聞鼓琴瑟鐘磬之音。於是懼乃止不壞。孔安國者。孔子後也。悉得其書。以考二十九篇。得多十六篇。安國獻之。遭巫蠱事。未列學官。其所云二十九篇。乃伏生所唱也。四十六卷。則安國所唱也。蓋以考定二十九篇。合之十六篇。又并書序。爲四十

六篇。古以一篇為一卷。故曰四十六卷。此所謂尚書經五十八篇者也。但安國承詔。雖為五十八篇作傳。然史漢不載其事。蓋當時所獻止經文耳。劉歆移書藏之秘府。伏而未發。是亦指安國所獻古文經四十六卷而言。隋志曰。晉時秘府有古文尚書經。又載古文尚書孔傳十三卷者。由是果知西漢古文止經文。西晉以下古文。則合經傳而言也。夫古文尚書者。凡五十八篇。為四十六卷。三十三篇與伏生同。二十五篇增多伏書也。其三十三篇者。堯典一。舜典二。皋陶謨三。益稷四。禹貢五。甘誓六。湯誓七。盤庚三篇十。高

宗彤日十一。西伯戡黎十二。微子十三。牧誓十四。洪範十五。金縢十六。大誥十七。康誥十八。酒誥十九。梓材二十。召誥二十一。洛誥二十二。多士二十三。無逸二十四。君奭二十五。多方二十六。立政二十七。顧命二十八。康王之誥二十九。呂刑三十。文侯之命三十一。費誓三十二。秦誓三十三。其二十五篇者。大禹謨一。五子之歌二。胤征三。仲虺之誥四。湯誥五。伊訓六。太甲三篇九。咸有一德十。說命三篇十三。泰誓三篇十六。武成十七。旅獒十八。微子之命十九。蔡仲之命二十。周官二十一。君陳二十二。畢命二十三。君牙二

十四。同命二十五。此皆安國承詔作傳也。有故當時不得奏上。故西漢諸儒獨傳古文尚書經五十八篇。未見其傳也。及西晉其傳始出于世。而或據史漢以議孔傳誤矣。

漢志經二十九卷。爲三十三篇。師古曰。此今文二十九卷。伏生傳授者似誤。夫壁間所得安國以送官府者。凡四十六卷。爲五十八篇。所謂二十九卷。卽五十八篇內之三十三篇已。漢志又載大小夏侯章句。各二十九卷。此則今文二十九篇也。及秦禁學。伏生失其本經。口以傳授。授同郡張生。張生授夏侯都尉。都

尉傳族子始昌。始昌傳族子勝。勝傳從子建。是爲今文學。假令班固疎鹵。豈重載一書於兩處哉。故知經二十九卷之爲古文。斷無可疑矣。

許氏說文引尚書字句異者。如格于上下。格作假宅。岨夷。岨作堦。平秩東作。秩作艷。鳥獸毳毛。作隼髦。朞三百有六旬。朞作棋。帝曰疇咨。疇作曷。共工方鳩僝功。作芻述。孱功。鳩又作救。有能俾乂。作俾嬖。肆類于上帝。肆作繇。竄三苗。竄作竅。暨臯陶。作象咎繇。五品不遜。遜作遜。教胄子。胄作育。剛而塞。塞作塞。濬畎澮。濬作睿。藻火粉米。藻作瑯。粉作粉。撻以記之。撻作遲。

無若丹朱傲。朱作殊。傲作慕。朋淫于家。朋作棚。元首
 叢脞。脞作眚。隨山刊木。刊作琴。厥草絲絲。絲作蘇。草木
 漸包。包作苞。瑤琨篠簜。篠作筱。惟箇簞楛。作落恪。又
 作輅枯。天用勦絕其命。勦作剝。若顛木之有由蘖。作
 豈擲。蘖又作枿。王播告之。播作譖。今汝聒聒。作慤慤。
 予亦拙謀。拙作咄。西伯既戡黎。戡作威。黎作黎。大命
 不摯。摯作藝。予顛濟。濟作躋。我興受其敗。敗作退。最
 哉夫子。最作勗。尚桓桓。作狙狙。筐厥玄黃。作實玄黃。
 于篚。夔倫攸斲。斲作殪。無有作好。好作姁。七誓疑。誓
 作吓。庶草繁庶。庶作無。王有疾弗豫。作不愈。我之弗

辟。作不臂。哉生魄。魄作霸。盡執拘。拘作柯。至于屬婦。
 屬作媯。惟其塗丹雘。塗作敷。不能誠于小民。丕作不。
 乃惟孺子頌。頌作攸。惟茲四人。昭武王惟冒。冒作冒。
 亦惟有夏之民叨憤。夏字下有氏字。憤作殛。常伯常
 任。伯作故。其在受德愍。愍作恣。爾尚不忌于凶德。忌
 作碁。灼見三有俊心。灼作焯。勿以儉人。儉作諛。用勦
 相我國家。作邦家。陳寶寶。寶作案。一人冕執銳。銳作銳。
 三咤。咤作託。劓刵極黥。作劓劓。黥。惟貌有誓。貌作
 緇。報以庶尤。尤作訖。扞我于艱。扞作捍。峙乃糗糧。作
 峙。乃餼糧。截截善論言。作截截。斷斷猗。作韶韶。邦之

杌隍。杌作阮。凡皆在三十三篇。而今見其字體。殆若
 商周遺器銘識。當是衛賈馬等所傳。古文尚書也。而
 許氏又於增多篇內。引藥不眇眩一句。則不止三十
 三篇。意其亦見古文五十八篇者乎。清朱彞尊罔羅
 說文中。尚書三十三篇內之語字散見者。以為許氏
 不見孔子古文之証。其論說雖若可聞。不免吹毛索
 疵之病。可嘆慨耳。余竊謂伏生今文。疑漢時通用文
 字。秦自李斯作隸書。後盡廢古文。凡經籍竹簡皆以今文更寫之。漢代因之不改。孔氏古文
 則周時篆籀文也。今朱氏引篆籀以為漢時通用文
 字。是不特不識經。亦闇於書學殊甚。或謂許氏所引。

卽杜林漆書者。不曾于涉孔書。亦誤矣。說文序有言。
 亡新居攝。使大司空甄豐等。校文書之部。自以為應
 制作。頗改定古文。時有六書。一曰古文。孔子壁中書
 也。壁中書者。魯恭王壞孔子宅。而得禮記尚書春秋
 論語孝經。又謂易孟氏書。孔氏詩。毛氏禮周官。春秋
 左氏。論語孝經。皆古文也。此直舉其所据書目而叙
 焉。設使許氏據漆書。則當於序說。亦必言及之矣。且
 如漆書。僅一卷書耳。見後漢杜林傳。此蓋小序及古
 文之殘簡也。夫僅僅殘簡。而何其容有三十三篇。斯
 不待辨綦明矣。

今文尚書

自周道衰而學校之教廢。帝王之典籍存者寡矣。夫子觀於周室。得虞夏商周之書。約其善者。上斷於堯。下訖於秦。凡為百篇。以貽後世。不幸遭秦燔書禁學。濟南伏生獨藏之壁。而漢興亦亡失。僅得二十九篇。教之齊魯之間。孝文聞其聲名。召之。時伏生年九十餘。老不能行。於是詔太常使掌故晁錯往受之。而伏生不能正言。令其女傳言。教錯。齊人之語。多與潁川異。錯所不知。凡十二三。略以其意屬讀而已。以上漢儒林傳。

及顏師古所言。衛宏古文尚書序。而錯以漢時通用文字寫之。故謂

之。今文尚書。伏生又授同郡張生。及千乘歐陽生。歐陽生授同郡倪寬。寬授歐陽生之子世。相傳至曾孫歐陽高。作尚書章句。號為歐陽氏學。高孫地餘。以書授元帝。傳至歐陽歙。歙以上八世。皆為博士。濟南林尊受於歐陽高。高授平當。及陳翁生。翁生授殷宗。及龔勝。當授朱普。及鮑宣。張生授夏侯都尉。都尉授族子始昌。始昌傳族子勝。勝從始昌受尚書。及洪範五行傳說災異。又事同郡簡卿。卿者倪寬門人也。又從歐陽氏問。為學精熟。所問非一師。受詔撰尚書說。號為大夏侯氏學。傳齊人周堪。及魯國孔霸。霸傳子光。

堪授魯國牟卿。及長安許商。商授沛唐林。及平陵吳章。重泉王吉。齊炅欽。夏侯建。師事夏侯勝。及歐陽高。左右采獲。又從五經諸儒問。與尚書相出入者。牽引以次章句。號為小夏侯氏學。傳平陵張山拊。山拊授同縣李尋。及鄭寬中。山陽張無故。信都秦恭。陳留假倉。寬中授東郡趙玄。無故授沛唐尊。恭授魯馮賓。此所謂歐陽大小夏侯三家之學。又謂之今文尚書。至東漢。陳留陳弇。樂安牟長。並唱歐陽尚書。北海牟融。唱大夏侯尚書。東海王良。唱小夏侯尚書。而其傳授漸衰。及西晉諸氏。僅相傳。而永嘉之亂。歐陽大小夏

侯三家尚書遂滅亡。

隋經籍志

唯孔傳則儼然行于世。如

周防尚書雜記三十二篇。王肅古文尚書注十一卷。

范寧註舜典一卷。亦或有秘藏者在焉。

按漢儒林傳。秦時焚書。伏生壁藏之。其後大兵起流亡。漢定求其書。亡數十篇。獨得二十九篇。即以教于齊魯之間。孔臧與安國書曰。唯聞尚書二十八篇。取象二十八宿。此均謂伏書。而一則曰二十八篇。一則曰二十九篇。不知孰是也。蓋漢書所云。加書序言之耶。書序。西漢孝武時猶存焉。故馬遷据以作夏殷周本紀。馬融亦於書序有註。見於陸氏釋文。鄭註周官

又引書序以證保傳。而百篇序次與孔不同。見於正義。許謙亦云。鄭氏不見古文。而見百篇之序。攻馬鄭傳註。本漆書古文。是孔傳未上之時。百篇之序。先著於漢世。乃可知漢書加書序為一篇。孔臧則除之而言也。

孔安國序

書序者。槩非安國手書。疑後漢末人偽造。先其可疑者。曰刪詩為三百篇。考之於諸書。論語曰。吾自衛反魯。然後樂正。雅頌各得其所。詩三百一言以蔽之。曰思無邪。師摯之始。關雎之亂。洋洋乎盈耳哉。是未曾

言刪詩也。至孔子世家。

古者詩三千餘篇。及至孔子刪其重複。為三百篇。趙

岐孟子題辭。

刪詩定書

始有刪詩之說。夫以周之列國。若

滕薛許蔡邾莒。其與陳魏曹檜。地醜德齊。而獨無一詩之存。何也。將有其詩。而夫子刪之。與當季札之聘魯。請觀周樂。自雅頌之外。其十五國風盡歌之。而今三百篇。及魯人所存。無少加損焉。於斯時。亦夫子未刪詩也。乃知序所言。刪詩為三百篇者。勦於史記及趙岐題辭。明明無疑矣。又其曰斷自唐虞以下。訖于周。則剽諸漢志。上斷於堯。下訖於秦。其曰虞夏商周之書。及傳論語孝經。則剽諸漢志。古文尚書。及論語

孝經。其曰伏生年過九十。及口以傳授。則剽諸鼂錯傳。伏生故秦博士。年九十餘。及衛宏古文尚書序。傳言教錯。其曰金石絲竹。前後數句。則剽諸漢志。魯共王壞孔子宅。欲以廣其宮。往入其宅。聞鼓琴瑟鐘磬之音。於是懼乃止。不壞。孔安國者。孔子後也。悉得其書。以考二十九篇。得多十六篇。是皆偽作者。一時採掇綜叙。而不自覺其迹破綻耳。此非余之始發言也。先儒亦嘗疑之。其說有六焉。曰文體。朱熹曰刪書。葉適曰大道常道。曰蝌斗。王柏曰金石絲竹。金履祥曰巫蠱事。朱彝尊其言皆有理。然亦有葑菲焉。說別載肯獲錄。或謂

子之論倒置本末。猶以枝葉作根幹。是未曾治書者之言也。夫安國授書於遷時。官為諫議大夫。其承詔作傳并序時。官為臨淮太守。自諫議大夫。至遷臨淮太守。其間隔數十年。况傳序不幸遭巫蠱。不得奏上。藏之私家。乃遷安得見之哉。及魏晉之間。方始出于世。然則班宏等亦不見之耳。由是觀之。書序果剽史漢及衛宏古文尚書序者。歷歷明確。若夫古文尚書經四十六卷。則兩漢諸儒已傳之。詳于前條。固不可以序之故疑本經也。
按閻若璩曰。孔子世家。安國為今皇帝博士。至臨淮

太守發卒。司遷親與安國遊。記其發卒。應不誤。此粗漏甚矣。勤王師曰。蓋史記之爲書。藏而秘之。不出于世。殆百年。自劉歆始行。其間歷幾多傳寫。寫語攙入。不能必無也。漢書太史公百三十篇。有錄無書。可以知其必有亡逸矣。史記忠生武。武生延年及安國。漢書忠生武及安國。史以武爲安國父。漢以武爲安國兄。班固依孔子家譜錄之。蓋不有差誤。恐子長傳聞之訛。又漢書不載安國發卒事。唯史記則誤載之。且發卒非夭死之謂也。外戚世家。竇皇后親發卒。葬觀津。於是薄太后乃詔有司。追尊竇后父爲安成侯。母

曰安成夫人。言竇后父母。先於孝文帝卽位。發已卒也。曰親發卒。曰父爲安成侯。母爲安成夫人。唯見其父母發先卒爾。若以發卒爲早世。豈竇后父母皆但早世哉。是可以証閻之誤矣。愚亦有一說。家語後序稱安國由博士爲臨淮太守。在官六年以病免。六十卒于家。則六十豈可爲發卒乎。又稱安國。孔子十一世孫。一本作十二。而其下叙世次。曰員年五十七而卒。生武及安國。員疑當作貞。字形相似而訛。則自孔子至安國。實爲十一世。漢孔光傳。忠生武及安國。安國以治尚書。爲武帝博士。至臨淮太守。視其所叙。則武安國俱爲

十一世。此子長以武安國。世次官職並同。故聞武之
 蚤卒。誤為安國蚤卒。何以知之乎。闕里誌。宗子世記。
 忠子二。武安國。武字子威。仕至臨淮太守。早世卒。是
 亦足見閻之杜撰已。而王氏鳴盛云。但安國之生卒。
 當依史記世家為定。世家載孔氏子孫。年皆四十五
 十。皆不謂之早卒。而獨言安國早卒。則安國之年。只
 可以四十為斷。家語附錄云。六十者不可信。家語本
 王肅私定。况附錄又何足據。此則陷前車覆轍。而不
 知脫者。其魯愚尤可哀哉。王肅嘗從孔猛。孔子二十
二世孫
 學。故詳觀其家譜撰之。此而不足據。將何書之由而

證耶。若史記則向云然。奚可以是為定。畢竟閻王之
 過。坐不讀闕里誌。爾夫肅因魯史記奉傳前鄭

李孔安國傳

或曰。安國書傳。疑當是東晉人偽作。余謂不然也。孔
 傳。自漢迄魏晉。數百年間。埋沒不顯。經歲月如是久。
 則雖堅如金石。不得不啣滅。况竹簡韋編之易毀損
 乎。然則今本完備者。可疑也。朱彞尊經義考曰。安國
 書傳。於賄肅慎之命。注云。東海駒驪扶餘駢貊之屬。
 武王克商。皆通道焉。攷周書王會篇。北有稷慎。東則
 濊良而已。此時未必即有駒驪扶餘之名。且駒驪主

朱蒙以漢元帝建昭二年始建國號載東國史畧安國承詔作書傳時恐駒驪扶餘之稱尚未通於上國以此乃悟後人有所補者故完備如是孔穎達正義曰至晉世王肅注書始似竊見孔傳故註亂其紀綱爲夏太康時又曰晉書皇甫謐傳姑子外弟梁柳得古文尚書故帝王世紀徃徃載五十八篇之書又曰李顥集註尚書於真泰誓篇每引安國註此皇甫謐李顥並在西晉初已見孔傳則斷非東晉人僞作明通矣夫正義者唐諸大儒因費昶義疏奉勅所撰定決其非僞造但舜典一篇用姚方輿本由是推考蓋

齋梁間人正補其闕失者歟視之於韓非篇內其徒所記與其手著在當時正有分別及漢人校錄諸子篇次錯亂乃知斯傳亦及後人校錄之其手著與補闕混淆不可復知矣而先儒一槩爲後人僞作不亦誣乎

按錢詹事潛研堂答問引李長林集註尚書於真太誓篇每用孔安國傳以徵孔爲太誓作傳又宋裴駟史記集解於五帝紀引孔教釋子註釋曹聲相近於夏紀引孔墳壚註壚疏也是與今本正同又心齋文稿讀經雜說魏志庾峻曰若誓古賈馬及王肅皆以

為順考古道。可證孔傳家法。今本堯典。命羲和傳。羲氏和氏。世掌天地四時之官。釋文引馬註。羲氏掌天官。和氏掌地官。四子掌四時。益稷。鮮食傳。新殺曰鮮。又引馬註。鮮生也。禹貢。既豬傳。水所停曰豬。又引馬註。水所停止。深者曰豬。顧命。豐席傳。豐莞也。正義引王肅註。豐莞也。是並皆足證用孔傳。且夫陸孔勿論。唐諸大儒。未有一語誹議者。何也。蓋當時馬王註本尚存。故與此參同校訂。而分辨彰明。不足置喙矣。將或為贖所造。則鄭冲蕪愉等。相傳者何書耶。庾峻李顓所云。抑又何書耶。或唯見鄭玄釋諸經。杜預釋左

傳。凡於古文尚書語。皆曰逸書者。因詆為偽耶。不知古文當時不立學宮。人間誦習者。稀置。玄生于漢末。兵戈雲擾。宜所未見也。預在于晉初。時方尚清談。經籍道息。而古文止。鄭冲蕪愉。庾峻李顓等傳之。亦宜所未見之也。善乎萬季野之言。若謂出于贖手。則贖之文學。必高出于時輩。晉代之太儒。何當時無一人稱述之。儒林傳中亦無一語言及。古今文尚書具在。其文章典雅。義理深醇。無論贖不能撰云。

中庸

堯舜以來。單言中必括庸。單言庸必包中。書曰。民協

于中允執厥中。大禹各設中于乃心。盤庚康濟小民。率
自中。蔡仲懋昭大德。建中于民。仲虺有能奮庸。熙帝
之載。使宅百揆。舜自我五禮有庸哉。皋陶是也。孔子
始以中對庸而言。其在易之文言曰。龍德而正中者
也。繼之曰。庸言之信。庸行之謹。然猶分言之也。至論
語則曰。中庸之為德也。其至矣乎。民鮮久矣。於是中
之與庸始連言。其義與古所云稍異。蓋論語所謂以
庸為主。久字緊要。子思作中庸。欲以明其意。故曰。道
也者。不可須臾離也。可離非道也。又曰。爵祿可辭也。
白刃可蹈也。中庸不可能也。然則謂之論庸之書可。

謂之說中之書不可。今或不問二字之輕重。不論立
言之歸旨。一槩以中為主。庸字幾乎贅矣。聞之於家
庭。愚別有說。不載于此。

性道教
命猶令也。性者生之質。人之所稟於天者也。左傳。民
受天地之中而生。是以有動作禮義威儀之則。此即
命也。性也。然性命本非二物。在天為命。在人為性。易
之彖傳曰。乾道變化。各正性命。是也。天本無體。非有
言語之命。但人感自然而生。有賢愚吉凶焉。若天之
付命使之然。故曰天命之性。率循也。猶循途循轍之

循。易曰。聖人之作易。將以順性命之理。是也。道者。猶路也。言人莫不有父子君臣夫婦昆弟朋友之倫。亦莫不有親義別序信之道。皆循其性。而非有所矯揉造作。故曰循性之道。教即學也。如老吾老以及人老。幼吾幼以及人幼之屬。教人之教。乃學中之一事耳。脩者。治身之辭。聖人躬立人極。明禮義。謹孝弟。以爲之教。故曰脩道之教。湯誥言。惟皇上帝。降衷于下民。若有恒性。克綏厥猷。惟后與斯數語。正相附合。後之論性道教者。據是其有異言哉。

天祿永終。言允執其中而用之。則四海困窮之民。亦保有天祿。永世無疆。而或訓永終。爲永絕無繼之辭。按易歸妹象傳。君子以永終知敝。書金縢。新命于三王。惟永終是圖。詩周頌。振鷺章。庶幾夙夜。以永終譽。漢元帝紀。煩擾辱苛吏。拘牽辱微文。不得永終性命。又雋不疑傳。樹功揚名。永終天祿。齊王策。及三王本紀。班叔皮王命論。亦有永終之語。並皆保全之義。未聞有如是之訓也。

禮

躋仁堂之路多岐。然禮爲要道。左傳僖三十三年。出

門如賓。承事如祭。仁之則也。論語顏淵問仁。子曰。克己復禮為仁。仲弓亦問之。曰。出門如見大賓。使民如承大祭。皆是以禮教之。仲尼燕居云。師爾過而商也。不及。子產猶衆人之母也。能食之不能教也。子貢越席對曰。敢問。時何以為此中者也。子曰。禮乎禮。夫禮所以制中也。所謂中者。即仁也。以是可知。禮斯仁之門闢矣。

復禮

復當訓履。左傳昭十二年。禮之樂記。禮運禮論諸篇。家語正論解。並皆復作履。又漢王莽傳。剽截此語。謂

克心履禮。言勝己之私欲。以履威儀也。勝私欲。即恕也。履威儀。即禮也。夫仁在乎熟斯二者而已矣。或附會其復性之說。復讀為反。本來字面作履。不待辨白。可自知其說之不通。

年饑

年饑。上加若字看。蓋哀公所問在將來。非當時之事也。有若所謂。蓋徹之語。亦非當時年饑之口氣。蓋以三十年之通制國用。然後雖年飢。無國用不足之患。故以徹對之也。按魯自宣公稅畝。又逐畝什取其二。然則既什取二矣。而今有若倘以什一之法對之。宛

如聾者之談詞無秩叙之甚。

如景公問政。先子曰。景公問政。而曰雖有粟。此乃梁惠王問孟子。何以利吾國之意。孔子答以君臣父子各盡其道。亦有仁義而已矣。何必言利之意。按與集註大異。且集註載景公失政。而大夫陳氏厚施於國之事。以當夫子答於景公之時。恐是鑿空。依左氏傳推年歷。陳恒之制齊國。在景之卒後七八年。而陳恒沒景之世。未嘗覩有篡奪之志也。蓋速簡公無道。而始惡心生焉。是可以見夫子告之。不果及此矣。

子西。鄭公孫夏。子駟之子。子產之同宗兄弟也。左傳襄十年。鄭盜五族。殺子西。子產之父于西宮。又二十七年。鄭伯享趙孟于垂隴。子西子產並從。子西賦黍苗之四章。子產賦隰棗。由是而考。或以子西子產連問。必是鄭之子西也。集註為楚公子申。何據而云爾。於籍書社三百。乃當之駢邑三百。疑失于多。先子曰。集註引荀卿書書社三百。古者二十五家為一里。各立社。每社書其社之名。於籍書社三百。乃當之駢邑三百。疑失于多。先子曰。於籍書社三百。乃當之駢邑三百。疑失于多。先子曰。

禮雜記鄭註諸侯之大夫邑有三百戶之制孔疏據
 論語伯氏駢邑三百謂小國中下大夫大國下大夫
 皆三百戶熊氏曰以小司徒推之公之小都下大夫
 采地三百家一成之地也一成所以三百家者一成
 九百夫宮室塗巷山澤三分去一餘有六百夫地又
 不易再易通率一家而受二夫之地是定稅三百家
 也。
 見善如不及
 四書揚明以此章與下章合為一不然其斯之一句
 不落着先子曰見善不善二句所以民無得而稱焉

見善如不及謂自棄也見不善如探湯謂徂不善也
 慶亦有說曰如不及喻恐遠如探湯喻恐近見於四
 書賸言其人指顏曾閔冉之徒見于集註蓋夫子舉
 諸弟子之德以與齊景相形示所以民無德而稱焉
 隱居以求其志數句與夷齊饑于首陽二句相照明
 民到于今稱之之故也則程胡二氏錯簡之說亦何
 可主張乎

陽貨

朱晦庵曰陽貨季氏家臣名虎嘗因季桓子而專國
 政按陽貨季氏屬大夫非家臣也若亦家臣而饋蒸

豚。則孔子受於其家可矣。無往拜其門之義。而今往拜之。其為大夫可見焉。孟子直稱陽貨為大夫。孔子為士。據是集註之謬明晰。

五畝之宅

二畝半廬舍之說。蓋肇於趙邠卿。而不觀何本也。朱晦庵譎洽之。諸儒謂起乎班孟堅。亦陋見之失。班食貨志。雖曰二十畝為廬舍。而無二畝半之語。所謂廬舍。亦非寢處之室。蓋憇息守望之處耳。詩云。中田有廬。是也。五畝之宅。農民所聚居。必是里閭之地。五畝為一處。與占公田者自有別。正文大明白。周官遂人

職辨其野之土。上地中地下地。以頒田。上地。夫一廬。田百畝。菜五十畝。註。先鄭引揚子雲有田一廬。謂百畝之居也。後鄭不從。以為廬與孟子五畝之宅同者。荀子大畧篇。家五畝。宅百畝。田。務其業而勿奪其時。並是適合於孟子書。

三宿而後出晝

三宿而後出晝。趙岐言。近留於晝三日。怪其淹久。朱註無解。愚有一說。謂出猶言抵也。蓋孟子去齊三日。程而後抵于晝。味下文。予豈若是小丈夫。去則窮日之力。而後宿哉。自舍若大丈夫。不窮日之力。舒舒而

去之意。然則不徒遲滯於晝。歷數日抵于此。可見焉。

四端

仁義禮智。脩成之德名。擴惻隱而充之。則德斯立矣。名之爲仁。擴羞惡而充之。則德斯立矣。名之爲義。辭讓是非。並倣此。推窮之四端。本是二端。分而言之。惻隱生辭讓。羞惡生是非。子思書云。仁者人也。親親爲大。義者宜也。尊賢爲大。斯二者。禮智之所生也。故曰爲大。

天時

趙坦駁古註言。時日支干之屬。乃漢世方術家言。孟

子斷不出此。殆謂無水潦疾疫之類。如左傳水潦時降。懼不能歸。後漢馬援傳。援征五溪蠻。會暑甚。士卒多疫死。援亦中病。遂困。是謂不得天時。愚按孔子贊易以前。以天時爲天道。國語曰。吾非瞽史焉。知天道。春秋傳。楚有雲如衆赤鳥。夾日以飛。楚子使問諸周太史。太史主天道。周時術士。以七政占驗爲天道。故禘竈云。天道多在西北。子產正斥之云。天道遠。人道邇。竈焉。知天道。此皆謂天時也。在易曰。天道虧盈而益謙。立天之道曰陰與陽。立地之道曰柔與剛。而天道天時始分。故趙邠卿謂時日支干之屬。爲天時以

別焉。則解天時爲寒暄之類者。淺陋無稽矣。顧氏炎武有言。吳伐越。歲在越。故卒受其凶。苻秦滅燕。歲在燕。故燕之復建。不過一紀。二者信矣。慕容超之亡。歲在齊。而爲劉裕所破。國遂以亡。豈非天道有時而不驗耶。是謂天時不如地利也。

舉舜而敷治

中井氏履軒謂。據尚書。堯舉舜敷治。十有二州者。在是時也。其後舜又使禹治水。奠九州。及命益稷契。並在崩之後。然是混合若一時。麀以爲未盡。敷治卽分治。堯獨憂之。不能一人而治。故使舜分治之。下文使

益掌火。使禹疏河。是分治之也。舜舉用四人。蓋係攝位二十八年中。若其敕命分職。則在堯崩之後。故孟子混其前後。以爲一時。合堯使舜敷治也。此例篇內頗多。不遑贅焉。古人徃徃引證。覈其論說。常如是。

今夫水一勺之多。按水對山海言。則謂川也。孟子盡心。觀於海者。難爲水。新序節守。夫山銳則不高。水狹則不深。是也。又莊子書曰。江河合水而爲大。言合衆川以成大河也。或引徐鍇說文係傳曰。今夫海一勺水之多。謂水字當作海。似鑿。

重身

千寔搜神記。楚王將莫邪。爲楚王作劍。三年乃成。王怒欲殺之。劍有雌雄。其妻重身當產。夫語妻曰。吾爲王作劍。三年乃成。王怒。往必殺我。按恒言錄云。詩大任有身。傳重身也。箋云。謂懷孕也。正義云。以身中復有一身。故云重也。陸德明云。重直勇反。又直龍反。邦俗所謂重身。本於此。

老泉非老蘇號。考亭非朱文公號。

老泉非老蘇之號。卽子瞻之號也。卽瑛七修類稿引宋葉少蘊燕語云。蘇子瞻謫黃州。號東坡居士。其所

居之地也。晚又號老泉山人。以眉山先塋有老翁泉故云。又梅聖俞有老人泉詩。東坡自註云。家有老人泉。公作此詩。又嘗聞有東坡居士。老蘇山人八字共一印。而吾友詹二有東坡畫竹。下用老泉居士。朱文印章。據此則老泉子瞻號矣。然豈有子犯父號之理。而歐陽公作老蘇墓誌。但言人號老蘇。而不言其所自號。亦可疑者。豈此號涉一老字。而後人遂加其父耶。葉蘇同時。當不謬也。考亭亦非朱晦庵之號。卽黃子稜之亭也。周亮工閩小紀曰。予癸巳陪巡過建陽。宿麻沙。見晦翁後人所藏家譜。知考亭是黃氏之亭。

亮工按五季亂。黃端子稜。隨父禮部尚書入閩。見建陽山水秀麗。遂家焉。父歿而葬于三桂里。子稜乃築亭於半山。以望其考。因名曰考亭。又按文公隣人某。既葬其考。作亭於山半。以望其塋。向公索名。公卽以考亭顏之。復爲書使懸之亭上。則考亭與公何與。予徧檢公集。公既未嘗以此自呼。當時亦無以此稱公者。後人第以讀書處與考亭相近。遂以稱之。又有誤以考爲攻者。誤書可也。以他人之考爲文公之考。不可也。不可不辨。

夜半鐘

唐張繼楓橋夜泊詩。月落烏啼霜滿天。江楓漁火對愁眠。姑蘇城外寒山寺。夜半鐘聲到客船。結末含睡眠意。尤有味焉。孫仲益過楓橋詩。白首重來一夢中。青山不改舊時容。烏啼月落橋邊寺。欹枕猶聞半夜鐘。猶字甚工。有早曉貪眠之情。以此解繼詩。思過半矣。如六一居士謂三更不是撞鐘時。則王士禛隴蜀餘聞。備辨之。世人所熟知。不附於茲。釋龍澤錦繡段。載孫仲益詩。爲張繼再到楓橋詩。恐因駕言而誤收矣。

梁父吟

梁甫甫父通用山名也。孔叢子記問篇。孔子丘陵之歌。鬱

確其高。梁甫廻連。註。梁甫泰山之下小山也。徐氏蒙

求。諸葛孔明躬耕隴畝。好為梁父吟。或引元域志曰。

褒州有梁父城。諸葛亮嘗登劉州獨樂山。作梁父吟。

其詞云。步出齊城門。遙望蕩陰里。里中有三墳。纍纍

正相似。問是誰家塚。田疆古冶氏。力能排南山。又能

絕地理。一朝被讒言。二桃殺三士。誰能為此謀。相國

齊晏子。考蔡邕琴操曰。梁山操。即梁父吟曾子之所作也。

曾子幼少。慈仁質孝。居貧無業。以事父母。躬耕力。則

隨五土之利。四時惟宜。以進甘脆。嘗耕泰山之下。遭

天霖澤。雨雪寒凍。旬日不得歸。思其父母。乃作憂思之歌。據此。梁父吟。曾子之所肇製也。今孔明所處。適合曾子力耕。乃觸類思親。因賦此。以摹擬之耳。而或所引之詞。係于惡讒慝。莫曾涉於孝道。吾不得不疑焉。詢諸博洽士。

僅

僅少也。晉趙王倫傳。百官倫所用者。皆斥免之。臺省府衛。僅有存者。是也。又有訓殆者。將然之詞也。柳子厚龍安禪師碑。佛之生也。遠中國。僅二萬里。其歿也。距今茲。僅二千歲。王應麟玉海。邢昌曰。國初印板止

及四千。今僅十萬。經史義疏悉備。羅大經鶴林玉露。年僅九十乃終。是也。唐李滴刊誤曰。近歲精用文字者。反以僅爲遠。近之近。蓋謂此等用法乎。

士雲傳

士雲。與之米澤人。姓蒞戶名鵬。稱九郎兵衛。士雲其字也。爲人忠純梗亮。能推賢尚士。賑恤孤寡。尤精於經國。髻齏之時。習四子書。聽人講解。憬然夙悟。學已漸裕。而儼然隻身。遠投江都。執質於澁井孝德。寒賸。嗛腹。屹屹研求。專以經濟有用爲主。不屑詩文藝術之書。孝德謂士雲槃槃大才。終必有爲。旣而歸鄉里。

鬱鬱不得意。憤然慨歎焉。老職竹俣美作聞之。延見於第。且謂曰。是地開封以來。士風之弊。盤根屈結。祖乎彼。裊乎此。動喧嘩鬪論。其勢危涯累卵。當路者患之。不能裁制。予意以子才隲之。必治矣。遂薦爲中庶子。累遷老職。兼保傳。國主重定公。亦深知其才。眷寵特隆。當是之時。貴戚某將廢公嗣。以立我子。乃密計。酖弑朝臣。殊不知獨士雲疑焉。鈎索隱伏。已庶其狀。而未敢輕發。自以爲夫事成於忍。敗於不忍。強拘其情。幾數十日。一日與貴戚某廷議。言及立嗣子。怫然變色。遽然逼直。刺之。便奏其罪。公大愕且悅。賞其勇。

決乃謀立嗣子。當時秋月長門守種美。第二男國松。有英邁孝順之聲。因請爲養子。是爲鷹山侯。明和四年。重定公營菟裘。侯嗣時年十七歲。大率勤儉。斥華取實。非衣麤食。崇尚儒術。志乎經世。嘗聘孝德。禮遇甚優。孝德當扈其君之大坂。薦細井德民。侯大驩。亦師事之。不減于孝德也。八年。侯始往封國。乃招德民。將咨詢國政。德民乃至。侯除道郊迎。待遇尤謹矣。是以文學大行。武術並盛。殆致刑措之治。尚宵旰匪懈。側席佇賢。賑恤民隱。嘉謀徽猷。不遑縷載矣。先此竹股。美作以私論議。屢害乎治。士雲劾奏曰。美作雖敏

才。遇人倨傲。而浪與卑賤。爲忘形交。犯禁制。泄密謀。亦不免于土弊。侯然之。即禁錮美作。美作知其所劾。憤恚填胸。而不得言焉。居三年。蒙赦。乃設宴於第。邀致諸士。以士雲爲上客。諸士准朝班。殊珍異肴盡饌。酒杯數行。美作忽然按劍。謂士雲曰。予愛汝勝於我子。而汝以讎報恩。何其戾也。予向居幽室。錄汝之失政。乃示之。不能辨白。則刺汝而已。士雲曰。政之得失。利害。不可議於第宅。然今所會之士。皆廷臣。然則猶廷也。乃辨之。其剖析明晰。無一不辭焉。美作遂巡改容。謝曰。猗嗟。汝之智計遠慮。非所企及也。吾過矣。吾

過矣。諸士默然。復舉杯祝壽。士雲晚年致仕。躬以耕田圃爲娛。侯復屢就之詢咨。年餘而卧病不起。侯問之曰。若有不諱。誰與謀乎。對曰。爲老職者皆可。誰可以主乎。曰皆可。如此再三。侯提耳邊問誰乎。士雲曰。臣子可矣。及喪闋。侯召其子。明以士雲所言命之。老職。其子曰。臣蠢愚不勝任。恐損君德。強之弗受。閱三日。謁曰。臣願奉往日之命。侯曰。汝向固辭。今復欲之何也。對曰。今也制度悉備。無有關漏。然若他人從政。則必革焉。將取其功而反毀矣。臣不材。不知所取。裁唯率由舊章而已。是臣父所以薦臣也。侯大悅。改命

老職。旣而羣臣協和。一心同德。戶口日滋。田野益闢。豐饒富衍。爲諸國之冠。皆士雲之所致也。其所著焉。瘦錄一卷。政語若干卷。翹楚篇一卷。行于世。

眠雲札記卷一終

服靈其時春一
 之曰若有
 以主乎口
 至子可矣
 服其子曰
 日歸曰
 其後一
 豐謝
 矣解

1

乃

乃

乃

